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16

##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越秀路北城水岸 2 号楼四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247,498,4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180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马进华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9,269,439	99.1889	18,140,591	0.8071	88,400	0.0040

2、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9,269,439	99.1889	18,140,591	0.8071	88,400	0.0040

3、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229, 269, 439	99. 1889	18, 140, 591	0. 8071	88, 400	0. 0040

4、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228, 707, 849	99. 1639	18, 380, 281	0. 8178	410, 300	0. 0183

5、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 228, 707, 849	99. 1639	18, 565, 281	0. 8260	225, 300	0. 010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8,707,849	99.1639	18,309,081	0.8146	481,500	0.0215

7、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8,717,749	99.1643	18,692,281	0.8316	88,400	0.0041

8、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确认及预计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884,100	60.9309	17,747,491	37.4382	773,090	1.6309
-----	------------	---------	------------	---------	---------	--------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9,114,749	99.1820	17,932,491	0.7978	451,190	0.0202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9,114,749	99.1820	17,932,491	0.7978	451,190	0.0202

11、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8,977,849	99.1759	18,295,281	0.8140	225,300	0.0101

12、 议案名称：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228,977,849	99.1759	18,295,281	0.8140	225,300	0.0101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3、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3.01	张文才	2,232,230,916	99.3206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	2,200,093,7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股东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8,624,000	60.3822	18,692,281	39.4312	88,400	0.1866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59,600	14.4230	3,231,891	83.2984	88,400	2.2786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8,064,400	64.4791	15,460,390	35.5209	0	0.0000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28,614,100	60.3613	18,309,081	38.6229	481,500	1.0158
7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8,624,000	60.3822	18,692,281	39.4312	88,400	0.1866
8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确认及预计 2023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28,884,100	60.9309	17,747,491	37.4382	773,090	1.6309
9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9,021,000	61.2196	17,932,491	37.8285	451,190	0.9519
1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9,021,000	61.2196	17,932,491	37.8285	451,190	0.9519
11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884,100	60.9309	18,295,281	38.5938	225,300	0.4753
12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884,100	60.9309	18,295,281	38.5938	225,300	0.4753
1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张文才	32,137,167	67.7932				

##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其中议案 8 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本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 2,200,093,749 股按照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志坚、张凡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就有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志坚、张凡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